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
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HPLB(PL)007

問題編號

1906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38 政府總部：房屋及規劃地政局 (規劃地政科)　分目： 000 運作開支

綱領： (2)屋宇、地政及規劃

管制人員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常任秘書長(規劃及地政)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粵港合作聯席會議下，繼續與廣東省當局就規劃事宜保持密切聯繫，2006-07年度涉及的開支及人手安排，涉及的規劃層面，及新界主要土地詳情爲何？

提問人： 張學明議員

答覆：

爲了推展與廣東省當局就規劃事宜加強合作的施政方針，我們將會委託顧問進行聯合“大珠江三角洲城鎮群協調發展規劃研究”(大珠三角規劃研究)。該研究的目標是爲大珠三角的城市制定區域發展的協調策略。這是策略性的規劃研究，並不涉及特定的新界土地。

此外，我們將會繼續與珠江三角洲的城市交換規劃資訊，促進跨境基建的規劃。

有關工作由本局及規劃署的現有人手負責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 劉吳惠蘭

職銜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
常任秘書長(規劃及地政)

日期： 11.3.2006